**12328 热线系统迁移**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主要条款供双方签订合同参考，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加条款和内容）**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1. **项目内容：**

**二、服务地点、时间、人员**

2.1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全部迁移工作。试运行期30天。（具体以项目实施日期为准）

2.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

2.3服务人员要求：人员配置要求必须满足服务要求。

**三、权利和义务**

3.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1甲方有权指派专门人员或者单位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程监督管理；

3.1.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如乙方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付未达到要求部分的款项；

3.1.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与相关服务内容有关的相关信息；

3.1.4甲方有权得到符合合同要求的所有服务；

3.1.5乙方完成所有协议约定内容后，甲方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出具的客观公正的书面用户验收意见。

3.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2.1合作过程中乙方应指派专门的业务负责人负责合作事项的全程沟通及协调工作；

3.2.2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合作事项的各项管理规定，及时报告工作进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工作；

3.2.3甲方在工作质量、工作进度、工作内容等方面提出意见及建议，乙方应及时响应并有效改进；

3.2.4不得转包、分包；

**四、支付方式**

付款方式：系统迁移完成并上线，且乙方开具全额合同发票后，支付总费用的50%，一个月试运行期满并通过中心验收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50%。

**五、违约责任**

5.1乙方如不能按时依照合同约定时间或技术标准，迁移部署并完整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同时按照逾期时间，向甲方支付迟延履行的违约金，每日按逾期交货货款金额万分之一累计计算；乙方逾期一个月仍无法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提供虚假材料，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或承担本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六、保密要求**

6.1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收集、产生的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文档、资料，包括文字、图片、表格、数字等各种形式的所属权均归属省中心，供应商必须对所涉及的内容保密，供应商及服务人员应按照要求签署保密协议。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7.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7.2采购人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招标标准、招标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7.3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8.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2本合同中所带的附件，具备合同本身同样的法律效力；

8.3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 份，乙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4乙方收款账号信息如下：

8.4.1开户名称： ；

8.4.2账 号： ；

8.4.3开户银行： ；

8.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以补充合同完善。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